

附件 1

## 县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杨慧钧

联系电话：0753-5858619

填报日期：2023 年 6 月 15 日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整体概况

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是隶属于大埔县科工商务局管理的正科级事业单位（公益一类），核定事业编制15名，人员工资和办公经费按县财政补助一类拨付。本单位设4个内设机构：人事股、秘书股、安全生产技术股、信息联络股，无下属预算单位。

宗旨和业务范围是管理和服务陶瓷行业，其主要职责有：

（1）贯彻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法规。

（2）负责全县陶瓷产业布局和结构调整，为陶瓷生产企业提供市场信息、科技创新及销售业务咨询等服务，根据市场需要，协调指导陶瓷企业的产品结构、质量、价格和销售等。

（3）负责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全县陶瓷企业参加春秋季节交易会及其他展会的展出，帮助陶瓷企业参与国际、国内市场竞争，让更多的新产品进入国际、国内市场。

（4）负责帮助陶瓷企业做好安全生产经营工作。

（5）负责引导陶瓷企业按国际化规范的生产技术标准生产，提高产品档次，节约能源消耗，降低生产成本，加快技术创新，走科技兴瓷道路，并协助陶瓷企业开发新产品和申报名优品牌商标及专利产品。

（6）负责配合有关部门加强对全县瓷土资源的管理，确保合理开采和使用。

（7）负责协调全县陶瓷专业技术人才及后备人才的培训和

就业工作,帮助陶瓷生产厂家开展技术培训,为我县陶瓷行业提供技术支持。

(8)负责陶瓷行业协会的协调工作,加强与省市陶瓷协会及科研机构的信息联络。

(9)负责协助处理国企改革的遗留问题,做好维稳工作,加强对现有企业资产及财务核算的监督管理,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

(10)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年度总体工作:

(1)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两手抓。

(2)开展行业培训,提升从业人员技能水平。一是举办了“大埔陶瓷原料基础知识”培训。二是配合科工商务局开展第三届“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培训辅导工作,组织了31家规上陶瓷企业共计40人参加了培训。

(3)指导陶协换届,加强行业联系。

(4)拓展营销渠道,扩大大埔陶瓷影响力。一是坚持“政府搭台、企业唱戏”,积极组织我县陶瓷企业参加各类展览展销会;二是参加行业内评比赛事;三是持续推进实施名牌名标战略。

(5)发挥服务职能,为企业排忧解难。一是承办了梅州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入园惠企”活动暨“大埔青花瓷”运用与保护业务培训(大埔县陶瓷产业园专场);二是配合好梅州市商务局、大埔县科工商务局召开了梅州市稳外贸政策宣讲暨外贸企业

风险防控培训会；三是加强部门合作，大埔县人民检察院、大埔县人民法院在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设立了法律服务点，为我县陶瓷企业提供更便利的法律服务；四是开展“一对一”暖企联系企业活动。

#### （6）推进瓷土统一开发工作。

重点工作任务：

（1）完成陶瓷文化创新与企业联盟服务平台的建设，打造联盟企业展示厅和具备开展研发、工艺大师工作室、文化创意展厅、艺术家交流中心、文化陶瓷艺术厅，文化长廊、园林景观等多功能区的文化创意平台。

（2）完成共建陶瓷工艺与国学彩书文化孵化平台，打造有鲜明特色的青花瓷产品，内设彩书瓷创意生活馆、日用瓷展厅、文化展示，平台创意体验，历史文化展厅，交流培训室，DIY陶艺体验区等。

（3）做好高陂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维护工作，保障高陂产业园区的道路清洁卫生和绿化养护，彻底解决园区垃圾处理以及外运问题，维护园区绿化成果，给园区内的企业创造一个舒心的生产经营环境，给前来参观游览的游客留下一个良好的印象。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本单位年度工作目标：严格执行财政预算，严格按照“三定”方案和利用各项财政资金认真履行部门职能，重点完成陶瓷文化创新与企业联盟服务平台、共建陶瓷工艺与国学彩书文化孵化平台、高陂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维护等各项工作任务。

#### （四）部门整体收入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 2022 年收入合计为 596.8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3.51 万元，占比 87.71%；其他收入 73.36 万元，占比 12.29%。2022 年实际支出合计为 596.87 万元，其中全年人员经费支出 385.65 万元，全年公用经费支出 55.69 万元，全年项目经费支出 155.53 万元。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自评结论

本单位 2022 年整体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85.38 分。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核算制度，资金使用规范，相关资料齐全，成本控制有效，无挪用、截留经费的情况发生。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 1. 预算编制情况。

##### （1）预算编制。

##### ① 预算编制合理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满分 3 分）。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县委县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

##### ② 预算编制规范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3 分（满分 3 分）。本单位能够按照县财

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以及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 ③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 3 分（满分 3 分）。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 0。

## （2）目标设置。

###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5 分（满分 5 分）。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能够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等，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部门申报的项目申报及支出经过充分论证，由单位班子会议讨论研究决定。

###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4 分（满分 5 分）。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能够明确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等，绩效指标可量化、可衡量、可比较。

## 2. 预算执行情况。

### （1）资金管理。

#### ①结转结余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3分（满分3分）。根据本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1表，结转结余率为0.00%，结转结余率 $\leq 10\%$ ，得3分。

### ②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

上级专项资金分配时间与项目开展时间较为符合，能满足项目开展所需。

### ③单位会计核算规范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6分（满分6分）。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能同时满足已开通账套进行核算、核算数据已挂接国库业务单据、期初余额借贷平衡和财务负责人准确四项条件，且“财政资金记账凭证金额”与对应的“国库支付单据总金额”比值为6.20%，能满足比值处于90%-110%。

### ④财务管理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5分（满分5分）。本单位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等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 （2）信息公开。

###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2分（满分2分）。本单位预算、决算公开符合大埔县财政局关于预、决算公开要求，及时准确在大埔县人民政府网公开，符合政府信息公开要求。

###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2分（满分2分）。本单位2022年绩效目标随部门预算在规定时间内公开，本次整体绩效自评资料（含项目

自评报告)在规定时间内公开。

### **(3) 采购管理。**

#### **① 政府采购执行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 0 分(满分 3 分)。根据部门决算报表附表《F03 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 03 表)及《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中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年初预算无政府采购计划,而年中发生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1.91 万元。

#### **② 采购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满分 6 分)。本单位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完成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并形成正式文件,报县财政局备案。

### **(4) 项目管理。**

#### **① 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7.55 分(满分 8 分)。根据部门决算报表《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 05-2),2022 年度本单位专项资金已基本完成支付。

#### **② 项目实施程序**

该项指标自评得 5 分(满分 5 分)。本单位所有项目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资金来源均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资金使用规范。

#### **③ 项目监管**

该项指标自评得 6 分(满分 8 分)。本单位对陶瓷文化创新与企业联盟服务平台、共建陶瓷工艺与国学彩书文化孵化平台和

高陂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维护等项目采取账务检查、现场核查等手段，对项目实施进度开展不定期检查。通过检查，未发现存在问题。

#### **（5）资产管理。**

#####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根据 2022 年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领导干部个人办公用房使用管理情况表，本单位领导干部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符合规定标准。

#####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0.5 分（满分 1 分）。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处置资产。2022 年度收缴租金暂未上缴财政。

##### **③资产盘点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本单位 2022 年按要求进行了资产盘点工作，账实相符。

##### **④数据质量**

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本单位 2022 年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本单位制定了《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管理制度》，并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

### 3. 预算使用效益。

#### (1) 经济性。

#####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2.83 分（满分 3 分）。根据附件 5：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本指标得分=专项自评得分率×本指标分值=2.83。

#####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 4 分（满分 4 分）。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附表《F03 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 03 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3.45 万元<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3.70 万元，得 2 分；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Z01-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55.69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55.69 万元，得 2 分。

#### (2) 效率性。

#####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根据单位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重点任务基本完成。

##### ②绩效目标完成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 3 分（满分 3 分）。绩效目标完成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实现目标数/申报目标数×100%，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申报目标均已实现，本指标得 3 分。

###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3分（满分3分）。本单位2022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

### （3）效果性。

#### ①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该项指标自评得分8分（满分8分）。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在2022年完成了陶瓷文化创新与企业联盟服务平台建设、共建陶瓷工艺与国学彩书文化孵化平台、高陂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维护等工作。2022年主要的项目支出均实现了预期的效果，解决了高陂产业园区的环境问题；平台的创建进一步深化了“文化+旅游+工业+贸易”的发展模式，加大对大埔陶瓷文创产品的宣传推广，带动全县陶瓷文化产业发展，促进大埔陶瓷行业转型升级。

### （4）公平性。

####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分1.5分（满分1.5分）。本单位通过一对一暖企行动走访企业，2022年均无群众信访。

####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该项指标自评得分0分（满分1.5分）。本单位2022年未开展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 存在的问题：

（1）预算编制不够细化，实际支出与预算安排有些差异；

(2) 编制的绩效目标不够具体，较难完全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 **改进意见:**

(1) 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细化，根据预算指标对应的所属业务科室和专项项目，科学合理地编制部门预算，并在预算执行管理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 加强与资金使用股室的沟通，尽可能根据单位整体情况和项目情况细化绩效目标，使其充分体现出工作项目所带来的相关效益。

###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1) 加快制定大埔县陶瓷产业发展规划。计划邀请景德镇陶瓷大学黄弘教授团队起草发展规划，对我县的经济的发展情况、陶瓷产业发展情况和国内外发展形势进行分析，确定我县陶瓷产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发展原则，战略目标、战略定位与步骤，发展路径（包括政府与企业层面）与产业链构建策略（包括上、中、下游发展策略），重点任务（包括构建原料加工基地，检测研发、创新体系，物流体系等）以及发展对策（包括数字化建设、陶瓷文化挖掘与品牌建设等）。争取制定出科学全面的、符合大埔陶瓷发展实际情况、可行性强的发展规划，对我县陶瓷产业起到正向的引导作用，推动我县陶瓷产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

(2) 加快大埔青花瓷区域品牌建设。一是进一步实施“名标名牌”战略。二是坚持“政府搭台、企业唱戏”，组织企业参

加各类展览展销会。三是开拓国内市场，推进企业抱团发展，线上线下相结合，充分利用好电商、直播等平台进行销售。

（3）加快陶瓷文化创意产业园建设。进一步发挥梅州市大埔陶瓷文化创意产业园的示范带动作用，进一步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积极引导企业向“陶瓷+文化”深入发展，同时宣传好陶瓷“非遗”文化，推动转型升级，为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复评打好基础。

（4）加快人才培养和引进工作。一是摸清底数，掌握我县陶瓷行业人才现状和需求的实际情况。二是继续抓大师培养，继续做好陶瓷企业从业人员技能培训工作，支持和鼓励陶瓷企业组织工程技术人员申报各个类别的专业技术职称资格和参加评审，通过资格评审推动我县专业技术人才队伍的壮大。三是继续大力推进梅州市工艺美术协会的建设，持续推进“大埔陶瓷工艺美术大师”评审工作。四是注重培养或引进设计、营销等方面的人才，尤其是年轻人，促进人才队伍的构成多样性和结构合理化。

（5）加快推动陶瓷产业科技创新。一是积极促进陶瓷企业与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进行合作，借助高校、科研机构的技术力量支持和项目研发，增强陶瓷企业的技术力量。二是协助相关部门培育“专精特新”企业。三是协助支持相关企业延链扩产、技术改造等。四是协助引进生产新型陶瓷类企业、瓷土开发类企业。